10、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河南省爱种田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地插立杆微喷成套**（产品名称 1）1 生产厂为郑州兴田灌溉设备有限公司（厂名）2，厂址为郑州市中牟县姚家镇春水东路西段路北（汽车工业园区）（生产厂址）。地插立杆微喷成套（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地插立杆微喷成套）（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4 在中国境内生产。地插立杆微喷成套（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5 在中国境内完成。

2.**灌溉主管成套设备**（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郑州兴田灌溉设备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郑州市中牟县姚家镇春水东路西段路北（汽车工业园区）（生产厂址）。灌溉主管成套设备（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灌溉主管成套设备（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灌溉主管成套设备（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40%唑醚・戊唑醇悬浮剂**（产品名称 3），生产厂为沧州百斯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河北省青县[illegible]镇半截河村南（生产厂址）。40%唑醚・戊唑醇悬浮剂（产品名称 3）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40%唑醚・戊唑醇悬浮剂（产品名称 3）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40%唑醚・戊唑醇悬浮剂（产

上一页
下一页
右旋
左旋

品名称 3）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10%阿维·氯苯酰悬浮剂**（产品名称 4），生产厂为陕西先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陕西省渭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华山大街与 310 国道十字西南角（生产厂址）。10%阿维·氯苯酰悬浮剂（产品名称 4）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10%阿维·氯苯酰悬浮剂（产品名称 4）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10%阿维·氯苯酰悬浮剂（产品名称 4）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5.**0.004%芸苔素内酯**（产品名称 5），生产厂为济南一农化工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山东商河经济开发区汇源街 20 号(生产厂址)。0.004%芸苔素内酯（产品名称 5）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0.004%芸苔素内酯（产品名称 5）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0.004%芸苔素内酯（产品名称 5）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6.**含氨基酸水溶肥料**（产品名称 6），生产厂为山东海颂美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山东省菏泽市高新区马岭岗工业园诚信路 2 号（生产厂址）。含氨基酸水溶肥料（产品名称 6）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含氨基酸水溶肥料（产品名称 6）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含氨基酸水溶肥料（产品名称 6）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河南省爱种田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

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河南省爱种田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8 月 25 日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